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ccess Finan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3）

**主席、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及
主席之接任**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變更如下：

主席、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張鐵偉先生因個人原因提出辭任其於本公司擔任的主席、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由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生效。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不合，亦概無與彼辭任有關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任何其他事項。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張先生多年來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主席之接任

本公司宣布，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起，本公司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徐凱英先生（「徐先生」）已接任為董事會主席，並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徐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徐凱英先生，六十三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調任為副主席。徐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二月以本集團附屬公司廣東集成融資擔保有限公司股東身份投資本集團。徐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國金融發展（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廣東集成融資擔保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徐先生為佛山市第十六屆人大代表、佛山市禪城區第五屆人大代表、佛山市民營企業投資商會執行會長及佛山市工商業聯合會（總商會）第十四屆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十一及十二屆佛山市委員會委員。徐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取得北京經濟技術研修學院金融管理學士學位。徐先生完成修讀北京大學後EMBA。徐先生亦為廣東睦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佛山市集成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集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佛山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新疆嘉納仕摩托車有限公司董事。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徐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

徐先生於本公告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本公司265,652,000股股份之權益。持有本公司股份之身份如下：

- (i) 74,110,000股本公司股份由徐先生通過Bliss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 (ii) 徐先生、張先生與龐浩泉先生（統稱「一致行動方」）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訂立一份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71條，各一致行動方被視為於彼此之間合共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公告日期，各一致行動方於合共262,952,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41.69%。
- (iii) 徐先生亦於9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於本公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關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之服務條款將繼續受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訂立之原有董事委任書所規限。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徐先生作為董事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徐先生的董事袍金將維持每年36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徐先生亦已確認且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彼獲接任為董事會主席事宜需要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之事項，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徐凱英

中國廣東，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徐凱英先生、李斌先生、戴菁女士及龐浩泉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鴻基先生、區天旂先生及周小江先生。